

股票简称：华海药业

股票代码：600521

公告编号：临 2026-073 号

债券简称：华海转债

债券代码：110076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于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六日上午九点以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会董事九人，实际到会董事九名，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宏先生主持。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择机出售公司金融资产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会议决议：为提高公司资产的流动性和使用效率，优化投资结构，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择机出售公司所持有的相关金融资产，具体如下：

1、在交易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或交易产生的净利润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 10%，但不超过董事会权限范围的情况下，公司仍可以继续进行交易。

2、当交易金额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或交易产生的净利润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 10%等应当披露的标准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在上述权限范围内，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全权处理交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交易价格、交易方式、交易时机等。本次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7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授权择机出售公司金融资产的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26 日